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1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铭宏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会取消、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修订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取消监事会、废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决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暨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8,452.9321万元变更为人民币43,702.9321万元,股本总数由38,452.9321万股变更为43,702.9321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同时,基于前述注册资本、股本总数、公司类型变更等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内容进行进一步修订及将名称变更为“《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就注册资本、股本总数及公司类型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草案)》修订相关议案,规定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包括3名非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和1名职工代表董事)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铭宏、邱垂明、刘国瑾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认可黄铭宏、邱垂明、刘国瑾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并同意将前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1 提名黄铭宏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黄铭宏回避表决。

3.2 提名邱垂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邱垂明回避表决。

3.3 提名刘国瑾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国瑾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4、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草案)》修订相关议案,规定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包括3名非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和1名职工代表董事)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世铭、李岱隆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认可王世铭、李岱隆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并同意将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4.1 提名王世铭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世铭回避表决。

4.2 提名李岱隆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岱隆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公司拟定的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5.1 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黄铭宏、邱垂明、刘国瑾回避表决。

5.2 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世铭、李岱隆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74,453,082.57元(不含增值税),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上述置换安排,并同意将该置换安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以实际金额为准)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上述现金管理计划,并同意将该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进一步授权人士具体实施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项目投资建设涉及的各项审批/核准/备案/登记手续,开展项目投资建设相关的招投标、合作方的筛选及确认、相关协议的谈判及签署,项目施工建设,与该项目投资建设有关的其他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公司投资建设该项目,并同意将该项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性支出计划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的资本性支出计划额度为人民币3亿元,主要包括设备等固定资产采购与改良、无形资产采购等;并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进一步授权人士在不超过前述期限及额度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具体调节及分配公司及子公司资本性支出的额度,确定其资本性支出的具体用途,具体执行各项资本性支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确定并执行其他与前述资本性支出计划实施有关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资本性支出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及同日召开的监事会会议所审议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2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志院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会取消、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修订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确认公司取消监事会、废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决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暨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74,453,082.57元以及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已支付本次发行各项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749,084.25元(不含增值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上述置换安排,并同意将该置换安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7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泰国超颖”)拟在泰国巴真府304工业园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

● 投资金额: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146,779.75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项目的投资建设主要受全球宏观环境、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海外投资等风险因素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尚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尚需向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办理相关前置审批/核准/备案/登记工作,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3、本项目的实施进度与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将导致本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加速公司在路由器、AI服务器、交换机、AI加速卡等应用领域高端印制电路板产品布局,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全球PCB市场竞争中抢占先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泰国超颖拟投资约146,779.75万元人民币在泰国巴真府304工业园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进一步授权人士具体实施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项目投资建设涉及的各项审批/核准/备案/登记手续,开展项目投资建设相关的招投标、合作方的筛选及确认、相关协议的谈判及签署,项目施工建设,与该项目投资建设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AI算力高阶印制电路板扩产项目

(二)建设单位:泰国超颖

(三)建设地点:泰国巴真府304工业园

(四)投资金额及来源:146,779.75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对泰国工厂进行扩产投资,用于新场地建设,并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同时派驻高素质生产、技术和管理人员,在泰国建立一支专业的生产管理队伍。项目建设完成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高端

多层、高阶印制电路板产品的生产规模,加强公司的海外订单承接能力,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满足下游市场对高端PCB产品的需求,进而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增强公司在PCB领域的国际竞争力。

(六)项目建设期限:12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七)目前进展情况:本项目目前尚处于前期筹备阶段,需向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办理相关前置审批/核准/备案/登记工作。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公司深化国际市场布局、实现海外业务扩张、增强国际竞争力的需要,更是公司顺应产业趋势,避免错失市场机遇的重要选择。本项目的投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从而加强公司的海外生产能力,提高公司在海外的市场地位,助力公司业绩高速增长,盈利大幅提升;对完善公司海外供应链体系,提升海外交付能力,深化与国际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投资建设本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本项目的投资建设主要受全球宏观环境、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海外投资等风险因素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项目尚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尚需向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办理相关前置审批/核准/备案/登记工作,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三)本项目的实施进度与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将导致本项目的实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充分关注全球宏观环境,丰富公司产品类型及优化产业结构;加强对供应链管理及对原材料市场变化趋势的预判;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及对现有产品和工艺的技术升级改造,尽快熟悉并适应泰国的商业文化环境和法律体系,组建专业的海外运营团队,提升产品竞争力;提升海外投资和运营管理能力,积极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沟通,争取产业扶持政策及推进本项目的相关审批/核准/备案/登记进程,以此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4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将于2025年12月6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组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6月2日和2025年6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暨2024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前述决议自公司选任产生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之日或2026年1月1日(孰早者为准)起生效。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会取消、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修订的议案》,确认上述修订《公司章程》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的决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暨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生效。根据前述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增设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将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其他董事由股东会选举和更换。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黄铭宏、邱垂明、刘国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世铭、李岱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前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相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将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确认其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二届董事会被选举产生之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与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附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铭宏先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台湾政治大学经营管理学系,获硕士学位。2000年至今,任职于定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颖电子”),曾担任业务副理、业务经理、业务副总、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定颖电子董事;2012年至今,任职于定颖电子(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定颖”),曾担任董事、董事长,现任昆山定颖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职于公司,曾担任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至今,任职于定颖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颖投控”),现任董事长。

黄铭宏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以下简称“Dynamic Holding”)的董事、间接控股股东定颖投控的董事长及第一大股东,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黄铭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2、邱垂明先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台湾中原大学会计学系,获学士学位。1992年至1997年,任职于国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财务管理师;1997年至2004年,任职于华通电脑(惠州)有限公司,曾担任财务协理;2004年至2007年,任职于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曾担任财务处长;2007年至2013年,任职于苏州华德电子有限公司,曾任财务副总经理;2013年至2021年,任职于昆山定颖,曾担任财务副总经理;2021年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邱垂明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邱垂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3、刘国瑾女士,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台湾辅仁大学经济系,获学士学位,后获大同大学事业经营研究所硕士(MBA)及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EMBA)。1986年至1998年,任职于大同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处,曾担任业务经理;1998年至2005年,任职于金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业务处,曾担任业务经理;2005年至2007年,任职于健鼎(无锡)电子有限公司,曾担任业务处长;2008年至2022年,任职于定颖电子,曾担任董事长特助;2019年至今,任职于Dynamic Holding,担任董事;2022年至今,任职于定颖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担任总经理;2022年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刘国瑾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Dynamic Holding的董事、间接控股股东定颖投控的总经理,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刘国瑾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4、王世铭先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毕业于台湾政治大学会计系,获学士学位,后获台湾大学会计学研究所商学硕士学位。1994年至1996年,任职于安侯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曾担任审计员、审计主任;1996年至1998年,任职于勤业众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曾担任助理;1998年至2000年,任职于安侯建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曾担任审计经理;2000年至2006年,任职于厦门同台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曾担任董事长特别助理;2006年至2008年,任职于依盾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曾担任董事长特别助理;2008年至2019年,任职于大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曾担任合伙人;2019年至今,任职于上海诚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注册会计师;2021年至2024年,曾任宁波航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至2024年,曾任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世铭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王世铭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5、李岱隆先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获法律学士学位,后获美国西北大学法学硕士学位。1997年至1999年任职于台湾建业法律事务所,担任法务专员;1999年至2001年,就读于美国西北大学;2001年至2013年,任职于台湾理律法律事务所,担任资深法务专员;2013年至今,任职于北京富鼎律师事务所,担任首席律师;2013年至今,担任台湾富鼎博瑞国际法律事务所首席顾问;2017年至2020年,曾兼任台湾兆丰国际商业银行监察人;2022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岱隆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李岱隆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6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2亿元(含);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 履行的审议程序: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公司亦将采取相关风险控制措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相关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士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以孰短者为准),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过前述投资额度。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公司亦将采取相关风险控制措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相关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将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9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2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1月2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百花路19号锦江都城酒店(奥体中心百花园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26日至2025年11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